

泉州市公安局

泉公函〔2026〕131号

答复类型：A类

关于市政协十三届五次会议 第20264236号提案的答复

王蔚委员：

《关于优化伟润帝景湖心街停车场出口，避免交通事故的建议》（20264236号）由我局会同市住建局、城管局办理。现将有关情况汇总答复如下：

一、聚焦点位整改提升，消除出口视线盲区。针对您提出的视线盲区问题，我局交警支队已先期完成基础安全设施布设，并联合住建、城管部门协同推进综合改造，全方位降低路口安全风险。**一是完善现场安全防护设施。**目前，已在停车场出口转弯处加装广角反光镜，拓宽车辆、行人观察视野；地面施划前方出口提示标线及车辆引导线，引导过境车辆靠左侧有序通行；在停车场出入口内外增设减速带，强制驶出车辆减速慢行，从硬件上有效缓解视线盲区隐患。**二是强化路口常态化交通管控。**将伟润帝景湖心街路口纳入重点管控节点，视情在早、晚高峰增派警力现

场疏导，规范进出小区车辆、非机动车通行秩序，及时制止抢行、快速驶出等危险行为，减少视线盲区交汇冲突。同时，定期排查路口标志标线，对模糊、缺失标识及时更新补设，保障警示引导清晰醒目。**三是多部门协同推进深度改造。**针对提案中“出入口互换”“增设引导路栏”等优化建议，我局交警支队联合城管、住建部门协同工作。市城管局负责出入口调整方案合规性审核，确保改造符合城市道路管理规范；市住建局提供市政道路改造技术支撑；三方共同对接小区物业，结合场地现状及文物保护要求论证改造可行性，统筹推进停车场出入口精细化安全提升。

二、开展全域隐患排查，协同推进交通优化。各部门坚持系统治理、源头治理，健全长效管控机制，持续优化老城区路网通行条件。**一是全面开展道路隐患排查。**我局交警支队以“减量控大”为目标，梳理近三年城区路口交通事故数据，形成专项研判报告，对事故高发路段、时段及致险成因分类分析。同时，组织专班对全市道路交叉节点开展拉网式排查，重点核查视距遮挡、出入口设置不合理、交通设施缺失等问题，并建立隐患台账逐项落实整改；对非机动车流量较大路段，同步规划非机动车道改造，保障非机动车通行路权。**二是统筹纳入城市更新规划。**市住建局对排查确认的隐患交通节点，经论证后统筹考虑纳入《泉州市“十五五”城市更新行动规划》《泉州市“十五五”城乡基础设施建设专项规划》项目储备库，按年度计划分批次实施改造，从规划层

面持续优化老城区路网结构。**三是建立常态复核长效机制。**我局交警支队对已完成整改的隐患点位定期“回头看”，跟踪事故发生率、通行效率变化，动态优化管控措施，巩固治理成效。市城管局依托全市停车综合管理信息系统，持续优化停车导航服务，缓解老城区停车供需矛盾，减少因乱停乱放造成的路口拥堵和视线遮挡。

三、强化多维宣教管控，提升安全通行意识。我局交警支队牵头构建现场劝导、常态宣讲、执法震慑相结合的立体化宣传引导体系，努力从源头压降盲区类交通事故。**一是规范路口通行秩序。**严格落实高峰勤务制度，在重点路口科学布警，强化现场疏导。同时，联合属地街道，指导交通协管员开展文明交通劝导，形成“交警主导，多方参与”的共治格局。**二是常态开展主题宣讲。**以交通安全宣传“七进”活动为载体，深入社区、学校、企业开展宣讲，结合典型案例以案释法，重点讲解视觉盲区识别、路口安全通行等实用知识，切实提升群众安全意识和自我防护能力。**三是强化路面执法震慑。**加密重点路段巡逻频次，从严查处超速、抢行、不礼让行人等易诱发碰撞事故的违法行为，坚持执法与警示同步发力，引导交通参与者自觉遵守交通规则，养成安全出行习惯。

衷心感谢您对我市道路交通安全治理工作的关心与宝贵建议。下一步，我们将持续跟踪各项整改措施落地落实，及时向您

反馈进展。欢迎您继续提出意见建议，共同推动城市交通环境持续改善。

领导署名：黄建辉

联系人：黄培钢

联系电话：28018095



(此件主动公开)

抄送：市政府办公室、市政协提案委。

